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且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中洲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中洲置业”）拟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华兴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壹仟万元整，贷款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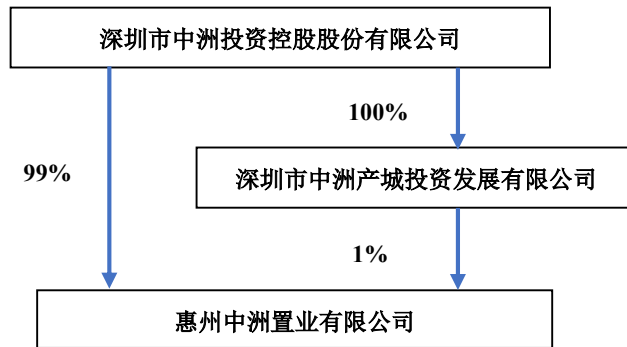
公司同意为惠州中洲置业向华兴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壹仟万元整贷款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债权贷款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迟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的加倍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的《关于核定公司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 2023-15 号公告《关于核定公司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本次为惠州中洲置业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公司已授权预计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的预计担保额度为 100 亿元，目前已使用额度 72.3 亿元（含本次的担保额度 5.1 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 27.7 亿元。惠州中洲置业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5.1 亿元，累计使用担保额度 5.1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惠州中洲置业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6788530906
- 3、成立日期：2008年8月21日
- 4、注册地点：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竹园路11号中洲天御花园时代天街5层01号06房
- 5、法定代表人：马一鸣
- 6、注册资本：100万元
-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审批）；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国内贸易；餐饮服务（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房地产投资；工程项目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惠州中洲置业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 9、股权架构如下：



-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2022年12月末	2023年12月末
资产总额	1,615,766.48	1,080,041.64
负债总额	1,660,779.46	1,322,241.1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57,891.79	194,784.4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539,474.32	1,259,373.53
净资产	-45,012.98	-242,199.54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2022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243,558.52	351,952.29

利润总额	-4,931.29	-173,115.57
净利润	-21,030.49	-197,186.56

三、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公司为惠州中洲置业向华兴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壹仟万元整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债权贷款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迟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的加倍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具体内容以双方所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惠州中洲置业向华兴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壹仟万元整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债权贷款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迟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的加倍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本次担保金额在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核定公司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486,153.22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091,383.9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4.0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92%；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